

# 山东省枣乡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果蔬深加工及种苗培育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4月21日,山东省枣乡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山东省枣乡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果蔬深加工及种苗培育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和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山东省枣乡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并特邀2名技术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工作组查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环境保护设施(措施)落实情况介绍,查看了项目环保工作落实情况,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山东省枣乡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果蔬深加工及种苗培育项目”位于聊城市茌平区肖家庄镇朱楼村,本项目总投资5462.23万元,占地面积13333平方米。本项目主要设备包括烘干生产线、纯水制备设备等,验收规模为果蔬深加工及种苗培育项目;本项目定员80人,工作制度采用长白班制,年工作300天。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山东省枣乡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委托环评公司编制完成了《山东省枣乡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果蔬深加工及种苗培育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 年 12 月 15 日在平县环境保护局以“在环管[2015]56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项目总投资 5462.23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项目于 2016 年 1 月开始建设，2016 年 7 月调试生产并正式投产。

2022 年 4 月 13 日--4 月 14 日，聊城市科源环保检测服务中心对该项目外排污染物、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了监测，对环境管理水平进行了检查。山东省枣乡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监测和检查结果编制了《山东省枣乡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果蔬深加工及种苗培育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 （二）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462.2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山东省枣乡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果蔬深加工及种苗培育项目”的整体验收，验收项目环保措施落实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通过现场调查，山东省枣乡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果蔬深加工及种苗培育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及批复相比无重大变动。

该项目其他主要建（构）筑物、生产工艺、生产设备、环保设施与措施等均与项目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根据关于印发《污

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等文件的判定原则，该项目能够达到验收条件。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气

项目无废气产生。

#### （二）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废水、生产工艺废水、纯水制备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生产工艺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水质要求，用于公司农作物种植灌溉。纯水制备废水用于厂区及道路洒水。

####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运营等产生的噪声，通过选取低噪声设备，对设备安装减振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使用隔声门窗等降噪措施，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四）固废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不合格原料、废包装材料、生活垃圾、沉淀池污泥。不合格原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沉淀池污泥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固体废物的贮存、处置符合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

####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与措施

企业严格落实有关行业规定及环评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该项目环境风险可防可控。

项目在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加强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 使各种污染物的排放达到国家有关排放标准要求; 定期检查和维护各项环保设施, 保证正常运行; 各项指标符合排放标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依据。

监测结果表明:

##### (一)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 沉淀池排放口 PH 在 7.7~8.2 之间, 水温在 16.6-22.7℃之间, 全盐量最大排放浓度为 959mg/L, 悬浮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3mg/L, COD<sub>Cr</sub> 最大排放浓度为 24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最大排放浓度为 0.09mg/L, 氯化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345mg/L, BOD<sub>5</sub> 最大排放浓度为 9.8mg/L, 六价铬最大排放浓度为 0.005mg/L, 硫化物、汞、砷、镉、铅均未检出; 污染物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标准要求。

##### (三)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 监测点位昼间最大噪声为 57.4dB(A), 满足《工

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按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建设了环保设施。目前,相关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良好,项目产生的废水、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妥善处理。项目运行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 六、验收结论

山东省枣乡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果蔬深加工及种苗培育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设施,项目建设过程未发生重大变动;验收监测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山东省相关排放标准,验收报告不存在重大质量缺陷。

鉴于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原则上同意该项目环保设施通过环保验收。

## 七、要求与建议

1、按规范要求进一步完善验收报告编制内容,补充相关附图附件。

2、加强日常环保管理与监督,确保废水、噪声稳定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妥善处置。

3、落实自行监测计划,定期开展废水、噪声自行监测;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强化公众参与措施,尽量减轻对厂区附近居民点等环境敏感目标的影

响。

## 八、验收人员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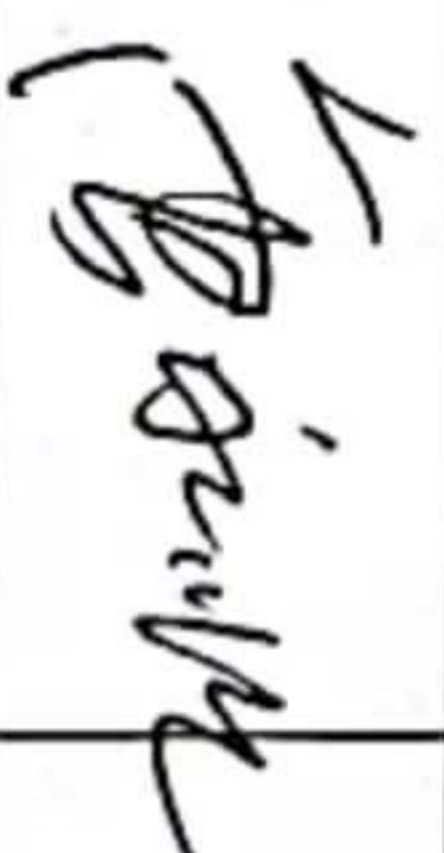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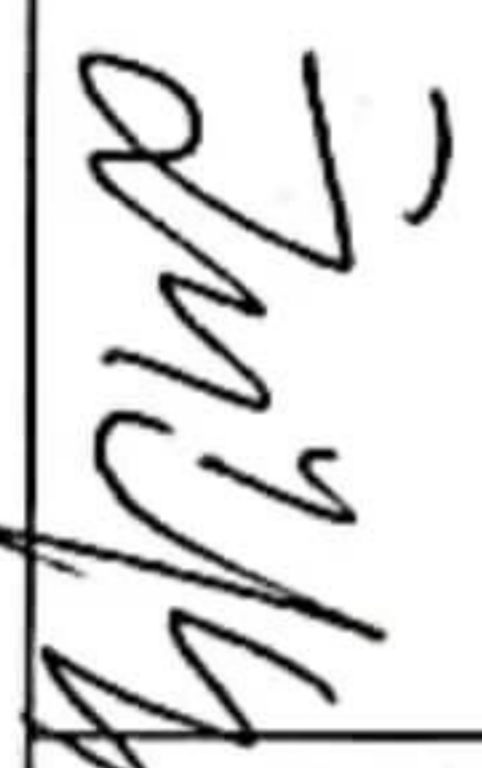
见附件。

山东省枣乡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1日

# 山东省枣乡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果蔬深加工及种苗培育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备注
组长	山东省枣乡情农业科技有限公 司果蔬深加工及种苗培育项目			建设单位
唐永顺		副教授		专家
成员	聊城大学			
刘道辰		副教授		专家